

桂林市住房用地滚动供应计划汇总表 (2018年-2020年)

单位：公顷、%

市、县	年度	供地总量			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								商品住房用地		
					保障性住房用地		各类棚户区改造用地				公共租赁住房	限价商品房	中小套型商品住房		
		合计	存量	增量	廉租房	经济适用房	城市棚户区	工矿棚户区	林区棚户区	垦区危房					
	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
平乐县	2018	7.10	6.69	0.41										7.10	4.97
	2019	5.00	5.00	0.00										5.00	3.50
	2020	2.00	2.00	0.00										2.00	1.40
	合计	14.10	13.69	0.41										14.10	9.87

- 注：1、2017年住房用地供应计划已由区厅利用处对社会公示，此表的2017年供应计划以公示稿为准，各市请勿填错。
- 2、本表中第2栏“存量”是指拟使用（实际使用）存量建设用地面积；第3栏“增量”是指拟使用（实际使用）的新增建设用地面积。
- 3、本表中数据参考2017年住房供应计划汇总表。
- 4、第6栏≥第7、8、9、10栏之和；第13栏≥第14栏；所有类型限价商品房统计在第12栏，归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。
- 5、第13栏和第14栏中的数据，不包括“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”下第12栏“限价商品房”。
- 6、第15栏是按照以下等式计算：第15栏=（第4栏+第5栏+第6栏+第11栏+第12栏+第14栏）/第1栏。
- 7、第1栏=第2栏+第3栏=第4栏+第5栏+第6栏+第11栏+第12栏+第13栏。